

证券代码：872768

证券简称：三木水产

主办券商：网信证券

青岛三木水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6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2 月 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与原主办券商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公司的发展、规范内部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对网信证券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更好地开拓资本市场，经公司与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并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终止原签署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 审议《关于与承接主办券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详细调研，并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友好协商，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三) 审议《关于公司与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文件规定，故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公司与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 审议《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议案

公司因战略发展需要，经与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友好协商，公司拟与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拟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持续督导协议书》，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4、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9-12-06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慧妍 联系电话：0532-58802698 邮编：266111
传真：0532-58802699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如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青岛三木水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0日